

外交部发言人就美国国会众议院通过“2019年维吾尔人权政策法案”发表谈话

新疆事务属中国内政 不容任何外国干涉

新华社北京12月4日电 外交部发言人华春莹4日就美国国会众议院通过“2019年维吾尔人权政策法案”发表谈话。全文如下：

美国国会众议院刚刚通过了所谓“2019年维吾尔人权政策法案”。该案蓄意诋毁中国新疆的人权状况，大肆抹黑中国去极端化和打击恐怖主义的努力，恶意攻击中国政府治疆政策，严重违反国际法和国际关系基本准则，严重干涉中国内政。中方对此表示强烈愤慨、坚决反对。

涉疆问题根本不是人权、民族、宗教问题，而是反暴恐和反分裂问题。

新疆曾经深受极端主义、暴恐活动之害。面对严峻形势，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依法打击暴恐活动，同时重视源头治理，包括积极推进去极端化工作，不断促进经济发展、民族团结和社会和谐稳定。这些措施确保了新疆三年来未发生一起恐怖袭击事件，受到2500万新疆各族人民的普遍支持，也为全球反恐事业作出了积极贡献。

国际社会对中国政府治疆政策普遍予以积极评价。2018年底以来，70余批国家和地区官员、国际组织、新闻媒体、宗教团体、专家学者等一千余人参访新疆，他们纷纷称赞新

疆反恐、去极端化工作经验值得学习借鉴。今年3月，伊斯兰合作组织外长理事会通过决议，赞赏中国关怀穆斯林群众所作的努力。7月，50余国常驻日内瓦代表联名致函联合国人权理事会主席和人权高专，积极评价中国在反恐和去极端化工作中尊重和保障人权。10月，60多个国家在第74届联大三委会议期间踊跃发言，称赞中国新疆巨大的人权进步。这些都有力证明，美方拿涉疆问题做文章，完全违背事实，完全违背国际社会主流民意。

我们要正告美方，新疆事务纯属

中国内政，不容任何外国干涉。美方上述法案蓄意抹黑中方反恐和去极端化举措，只会进一步暴露其在反恐问题上的双重标准，只会让中国人民进一步看清其伪善面目和险恶用心。

中国政府和人民捍卫国家主权、安全、发展利益的决心坚定不移。美方利用涉疆问题挑拨中国民族关系、破坏新疆繁荣稳定、遏制中国发展壮大的图谋是绝对不可能得逞的。我们奉劝美方立即纠正错误，阻止上述涉疆法案成法，停止利用涉疆问题干涉中国内政。中方将根据形势发展作出进一步反应。

宪法日活动进校园

12月4日，合肥市翡翠学校的学生在诵读宪法。

当日是国家宪法日，安徽省合肥市翡翠学校举办主题宣讲活动，对学生开展法治教育，帮助孩子们了解宪法知识。

新华社发



教育部：农村学校食堂不得对外承包或委托经营

中新网12月4日电 据教育部网站消息，为进一步规范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管理，教育部、发改委等五部委近日发布《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有关管理工作的通知》(下称《通知》)。

《通知》要求，农村学校食堂(伙房)要坚持“公益性、非营利性”原则，由学校自办自管，不得对外承包或委托经营。

《通知》进一步要求，要按照就餐学生人数之比不低于1:100的比例足额配齐食堂(伙房)从业人员，并妥善解决其待遇和专业培训等问题。从业人员不足的，应优先从富余教师中转岗，也可采取购买公益性岗位、劳务派遣等方式从社会公开招聘符合条件的人员。

《通知》明确，各地要强化食品安全管理，健全完善营养改善计划食品安全保障工作机制、监督考核、应急处置和责任追究等制度。要严格落实学校负责人陪餐制度(餐费自理)，有条件的学校可建立家长代表轮流陪餐制度，及时发现和解决供餐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和困难。对违反食品安全法律法规、发生食品安全事件、擅自降低供餐质量标准或随意变更食谱的，市场监管、教育行政部门要严肃追究相关单位和个人责任，并列入“黑名单”，禁止参与学校供餐。

《通知》提出，全国要严格资金使用管理，切实做好营养改善计划实名制学生信息管理工作，按照规定时间节点做好系统数据填报、审核工作，确保受益学生人数准确无误，健全监督管理和责任追究制度，防止虚报冒领行为。学校食堂(伙房)结余款项应滚动用于营养改善计划，不得挪作他用。

《通知》要求，各地教育、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加强营养膳食指导，建立健全营养配餐制度，严格落实国家教学计划规定的健康教育时间，普及营养科学知识，引导学生养成健康饮食习惯。此外，各地要进一步加强学生营养健康状况监测评估工作，推动监测评估工作有序开展。

公民个人信息倒卖现升级版：从按条卖转为卖“微信群”

新华社南京12月4日电 江苏省南通市海门市公安局4日披露破获一起倒卖公民个人信息案。犯罪嫌疑人将上亿条公民个人信息进行筛选、重组，组建不同“微信群”，然后将“微信群”卖给各类诈骗团伙。

据海门市公安局披露的信息，在“净网2019”专项行动中，海门市公安局根据线索，在辖区捣毁了一家打着“传媒科技有限公司”幌子的倒卖公民个人信息的犯罪窝点。这一“公司”在成立9个多月的时间

里，收购了1亿余条公民个人信息，其中含有大量股民的联系方式。

随着案件深挖，海门市公安局发现这一案件不简单。犯罪嫌疑人低价收购公民个人信息后，不是简单地再高价倒卖出去，而是进行“加工”，生成不同的“微信群”，再卖给诈骗团伙。

海门市公安局办案人员介绍，这一犯罪链条上，不同犯罪团伙配合有序，他们将从各种途径收购来的公民个人信息视作“原材料”，进行拆分、筛选、整理后，交由专职的“客服人员”，以提

供“内幕信息”等各种借口，拉人入群，并进行“洗脑”，然后将作为“半成品”的“微信群”卖给各类诈骗团伙。

案件侦办中，海门市公安局依据这一线索，深挖出售公民个人信息的上家，又追查购买“微信群”实施诈骗犯罪的下家，先后抓获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的犯罪嫌疑人26名、涉嫌诈骗的犯罪嫌疑人197名，破获诈骗案件600余起。

目前，这一案件中被抓获的26名涉嫌侵犯公民个人信息罪的嫌疑人中，已有23人被移交海门市人民检察院提起公诉。针对此案，海门警方特别提醒，接到“加微信”“加群”的陌生客服电话请谨慎，不要轻信所谓的高收益、高回报的投资产品和项目。

安徽2400余家实体店可实行线下无理由退货

新华社合肥12月4日电 记者日前从安徽省市场监管局获悉，通过制定出台《安徽省线下实体店无理由退货指引(试行)》，明确相关权责关系，提升经营者诚信经营水平，安徽省已有2400余家放心消费示范企业加入线下无理由退货服务。

据了解，《安徽省线下实体店无理由退货指引(试行)》对买卖双方的责任、义务进行了明确规范：承诺无理由退货的经营者应当公开展示“无理由退货承诺单位”统一标识，

并将承诺的无理由退货相关内容在营业场所醒目位置明示。选择无理由退货的消费者，在经营者承诺的期限内，凭购物发票或其他购物凭证向经营者提出退货。消费者确保退回的商品完好，不影响经营者二次销售。无理由退货由经营者与消费者共同确认，经营者在承诺时限内退款。双方协商确定退款方式，如协商不成，经营者按消费者原支付方式退还商品价款。

记者获悉，该省属地市场监管部

门和消费者权益保护组织将建立《无理由退货单位动态名录库》，对其实行动态管理。经营者发现消费者购买商品有违诚实信用原则，或存在恶意情形的，经营者有权拒绝退货。

此外，安徽省相关政策规定，对能够完全恢复到初始销售状态的无理由退货商品，经营者可以作为全新商品再次销售；对于不能够完全恢复到初始销售状态的无理由退货商品，再次销售的应当通过显著方式将商品的实际情况明确标注。